

证券代码：872420

证券简称：新丰小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9 日以通讯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甲虎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 2022 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回顾 2022 年经营管理工作，拟定 2023 年的经营计划，公司总经理编制了《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

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编制了《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依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色普通合伙）审计后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故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新丰食品有限公司、杭州新隆供应链有限公司、杭州新隆食品经营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分别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后，按本公司《章程》及三家全资子公司《章程》规定，分别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分配利润 1,984,615.53 元，3,620,779.68 元，2,884,436.18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2 年运行情况，紧密围绕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相关工作任务要求，公司拟定了《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23 年度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发生额，最终实际融资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融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投资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通过杭州复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杭州上城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杭州市上城区复兴南街 180 号的房产作为新丰小吃复兴南街分店的经营场所，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8 月 18 日止。交易真实、定价公允，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梁俊、张丁懿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杭州绿态园区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态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新丰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丰食品”）对外投资设立的参股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注册成立，新丰食品持有绿态公司 28.50%股权。

因绿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绿态公司合计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公司向参股子公司绿态公司提供借款，有利于绿态公司开展项目建设；作为关联交易，公司向绿态公司提供借款，交易真实；本次借款收取利息费用、利率公允合理，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与全体董事均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故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